

证券代码：834791

证券简称：飞企互联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提供保证、发明专利权及 应收账款质押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了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额度（循环）不超过人民币 500.00 万元，授信期限 12 个月。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的担保方式为：

- 1、保证：由实际控制人史玉洁及配偶侯少燕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- 2、质押：公司按银行要求提供发明专利权作为质押担保。
- 3、质押：公司按银行要求提供相对应金额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。

目前相关协议尚未签署，具体内容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人员关系：

- (1) 史玉洁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；
- (2) 侯少燕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史玉洁先生的配偶；

以上人员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，构成关联方担保。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，包括接受担保在内的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，本议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年8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提供保证、发明专利权及应收账款质押担保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；0票回避表决。涉及关联担保事项，无需关联方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借贷、资金借出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史玉洁

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香华路56号9栋202号

关联关系：史玉洁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侯少燕

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香华路56号9栋202号

关联关系：侯少燕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

史玉洁先生的配偶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担保是关联方为支持公司获取银行综合授信额度，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及利息，不存在定价事宜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担保是关联方为支持公司获取银行综合授信额度，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及利息，不存在定价事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要签订交易协议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关联方担保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，是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正常、合法的担保行为。本次通过关联方担保、发明专利权、应收账款质押向银行借款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担保事项是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行为，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及利息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，不存在关联方交易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，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担保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9日